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 
棟15F

聯絡人：科員蘇雅惠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682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651

電子郵件：sally18545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500121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5J00P001896\_1150012106\_115D2004543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修正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工程金安獎選拔作業要  
點」第10點、第13點及第6點格式1、格式2、格式3、第7  
點附表1、附表2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廣為宣傳，請查  
收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5年3月12日勞職授字第1150250504號函辦理  
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(含各直轄市及離島)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  
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會社會福利處



社會服務課 收文:115/03/20



1150003972

有附件